

112 年雲林縣友善父母社區家事商談及未成年

子女照顧計畫服務方案

【教育訓練】報名簡章

一、研習目的：為增進社工人員對政府邇來推動的友善父母社區家事商談認知力，提升服務專業，特辦理本次教育訓練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雲林縣政府

辦理單位：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

三、辦理時間：民國 112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30 分

四、辦理地點：雲林縣綜合社會福利館 (虎尾鎮光明路 70 號)

二樓研習教室

五、講師：朱惠英博士/國立嘉義大學輔導與諮商研究所

(研究領域：司法心理學、矯治心理學、兒童與青少年心理學、兒童證詞偵訊等。)

六、講題：1、夫妻婚姻維繫與離婚議題

2、社工如何與個案談婚姻維繫與離婚子女親權規劃。

七、辦理對象：本業務相關服務之社工及專業人員等。限

八、備註：1、本場次預計申請社工師教育積分、並提供研習證明。

2、會場內限用白開水。

3、報名傳真電話 5351951 確認電話 5351950 5351952

九、報名表

姓名		服務單位	
葷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用餐	聯絡電話	
備註			